

证券代码：839239

证券简称：集华股份

主办券商：东北证券

江苏集华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

关联交易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关联交易概述

（一）关联交易概述

本次关联交易是偶发性关联交易。

因经营所需，公司拟向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贷款 1500 万元。无锡联合融资担保股份有限公司为本次贷款提供担保，并由公司名下的办公场所（无锡市新吴区行创四路 89 号星洲商务园 5 幢 3 层 302 室）、全资子公司无锡奥翔物业管理有限公司名下的土地以及青莲科技（江苏）有限公司为其提供反担保。同时，公司实际控制人赵海东、赵海兵以及赵海东的夫人任茹佳为本次贷款承担连带担保责任。具体内容以实际签署的协议为准。

为满足公司经营所需，公司拟向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新区支行申请贷款，贷款额度为 1000 万元。由公司实际控制人赵海东、赵海兵以及赵海东的夫人任茹佳为本次贷款承担连带担保责任。子公司无锡奥翔物业管理有限公司同时提供债务加入。具体内容以实际签署的协议为准。

赵海兵先生持有公司 5% 的股份，为公司自然人股东，共同实际控制人之一，担任公司董事长，是本公司关联自然人。赵海东先生持有公司 5% 的股份，为公司自然人股东，共同实际控制人之一，担任公司董事、总经理，是本公司关联自然人。

赵海东先生配偶任茹佳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。

(二) 表决和审议情况

2021年7月12日，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拟向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贷款1500万元并接受关联方担保的议案》和《关于公司拟向江苏银行申请1000万元贷款并接受关联方担保的议案》，以5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通过上述议案。上述议案尚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三) 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

二、关联方基本情况

1.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

名称：青莲科技（江苏）有限公司

住所：无锡市

注册地址：无锡市新吴区行创四路89号星洲商务园5幢3层302室

企业类型：有限责任公司

法定代表人：赵海兵

实际控制人：赵海兵、赵海东

注册资本：10,000,000.00

主营业务：利用自有资金对外投资；受托资产管理（不含国有资产）；企业管理咨询；贸易咨询；企业形象策划；礼仪服务

关联关系：控制股东

2. 自然人

姓名：赵海兵

住所：江苏省无锡市滨湖区震泽三村

关联关系：自然人股东

3. 自然人

姓名：赵海东

住所：江苏省无锡市滨湖区震泽三村

关联关系：自然人股东

4. 自然人

姓名：任茹佳

住所：江苏省无锡市滨湖区震泽三村

关联关系：赵海东先生配偶任茹佳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

三、交易的定价政策、定价依据及公允性

（一）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

全资子公司无锡奥翔物业管理有限公司、控股股东青莲科技（江苏）有限公司无偿为公司贷款提供反担保；股东赵海兵、股东赵海东及配偶任茹佳为本次银行贷款提供无偿担保；子公司无锡奥翔物业管理有限公司为公司贷款无偿提供债务加入。不存在损害其他非关联股东的利益情形。

四、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

因经营所需，公司拟向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贷款 1500 万元。无锡联合融资担保股份公司为本次贷款提供担保，并由公司名下的办公场所（无锡市新吴区行创四路 89 号星洲商务园 5 幢 3 层 302 室）、全资子公司无锡奥翔物业管理有限公司名下的土地以及青莲科技（江苏）有限公司为其提供反担保。同时，公司实际控制人赵海东、赵海兵以及赵海东的夫人任茹佳为本次贷款承担连带担保责任。

为满足公司经营所需，公司拟向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新区支行申请贷款，贷款额度为 1000 万元。由公司实际控制人赵海东、赵海兵以及赵海东的夫人任茹佳为本次贷款承担连带担保责任。子公司无锡奥翔物业管理有限公司同时提供债务加入。

五、关联交易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

（一）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

为支持公司发展，促使公司能够便捷的补充流动资金，无锡奥翔物业管理

有限公司、青莲科技（江苏）有限公司、赵海兵、赵海东及赵海东配偶任茹佳为公司提供的担保为无偿担保，不存在损害其他非关联股东的利益情形。

六、备查文件目录

（一）《江苏集华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》

江苏集华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1年7月13日